

南京市卫生健康委处（室）便函

关于确认南京市妇幼保健院为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定点服务机构的通知

南京市妇幼保健院：

为了贯彻落实《孕前保健服务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和《孕产期保健工作管理办法》，进一步加强孕前保健工作，积极做好出生缺陷一级预防，不断提高妇女健康水平和出生人口素质。经研究决定，为南京市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定点服务机构。

希望你院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优势，大力推进优生优育健康教育、孕前优生健康检查、优生咨询和健康指导等孕前保健服务，为促进全市孕前保健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，提供优质的服务保障。

南京市卫生健康委妇幼健康处

2020年3月10日

